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9月20日上午在青岛即墨市青威路1626号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15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成员杨良刚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关于公司三级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增资并认购黑龙江松花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股份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三级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增资并认购黑龙江松花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股份有利于深化公司与金融机构的战略合作关系，扩大服务的深度和广度，提高服务粘性和满意度，进而提升公司的竞争力，符合股东权益。监事会同意该议案。关于公司三级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增资并认购黑龙江松花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股份的信息详见公司2017年9月2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三级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增资并认购黑龙江松花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9 月 20 日